ICBC 図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10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 以书面传签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 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国函 (2019) 97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20年1月8日(星期三)在北京召开,具体事项请见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